

齐卫国 袁长庚 主编

# 信贷员工作 指南



企业管理出版社

92  
F830.5  
10  
2

# 信贷员工作指南

主 编 齐卫国 袁长庚

编写人 苏广会 潘学来

孙耀河 穆校平

佟桂春



3 0084 4174 7

企业管理出版社



972279

## **信贷员工作指南**

**齐卫国 袁长庚 主编**

**企业管理出版社 出版发行**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17 号)**

**\***

**南皮县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 9 印张 196 千字**

**1992 年 9 月第 1 版 199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5000 册**

**定价:5.50 元**

**ISBN7-80001-201-8/F · 202**

## 编 者 的 话

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入，银行信贷工作在国家经济建设中的作用日益重要。为使各专业银行和其它金融机构的领导、信贷部门负责人和信贷员更好的掌握信贷工作方法与基本技能，我们编写了这本《信贷员工作指南》。

本书力图介绍信贷工作方法、技能和信贷管理的一系列内容，使读者不仅能从理论上掌握有关信贷管理政策，而且可以在实际工作中处理具体问题，为信贷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提供方便，是一本集理论性、政策性、实用性于一体的工具书。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参考并吸收了有关著作的某些观点和材料，康克敏、刘春香、张玉柱、韩金生同志为本书的写作和出版做了大量工作，南皮县印刷厂的领导和全体职工为本书的及时付印付出了艰辛劳动，在此，一并致以衷心地感谢！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书中缺陷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不吝指正。

1992.9.18

# 目 录

## 第一章 概述 ..... ( 1 )

- 第一节 信用的起源与发展 ..... ( 1 )
- 第二节 信用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作用 ..... ( 9 )
- 第三节 信用的形式 ..... ( 19 )
- 第四节 我国银行主要信贷种类 ..... ( 23 )

## 第二章 信贷员应具备的基础知识 ..... ( 29 )

- 第一节 信贷部门内部工作规范 ..... ( 29 )
- 第二节 信贷员的权利与职责 ..... ( 38 )
- 第三节 信贷员的基本知识与技能 ..... ( 47 )

## 第三章 信贷业务管理 ..... ( 82 )

- 第一节 信贷业务管理的原则和方法 ..... ( 82 )
- 第二节 工商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管理 ..... ( 86 )
- 第三节 农业信贷管理 ..... ( 97 )
- 第四节 外汇信贷管理 ..... ( 108 )
- 第五节 固定资金贷款管理 ..... ( 113 )

## 第四章 贷款合同管理 ..... ( 121 )

第一节 签订贷款合同的意义和原则	( 121)
第二节 贷款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 123)
<b>第五章 担保贷款的管理</b>	<b>( 135)</b>
第一节 担保的必要性和作用	( 135)
第二节 抵押担保贷款的原则与程序	( 138)
第三节 抵押担保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 144)
第四节 抵押担保贷款的公证与保险	( 147)
第五节 抵押品的保管与处理	( 148)
第六节 第三方担保贷款的管理	( 150)
<b>第六章 贷款期限管理</b>	<b>( 154)</b>
第一节 贷款期限管理的重要性	( 154)
第二节 确定贷款期限的主要方法	( 159)
第三节 贷款期限管理的具体措施	( 166)
<b>第七章 非正常占用贷款的管理</b>	<b>( 173)</b>
第一节 非正常占用贷款的认定与审批	( 173)
第二节 非正常占用贷款常用的催收方法	( 179)
<b>第八章 信贷经济档案管理</b>	<b>( 183)</b>
第一节 信贷经济档案管理的意义	( 183)
第二节 信贷经济档案管理的内容	( 185)
第三节 信贷经济档案管理的要求	( 187)
<b>第九章 贷款的管理与监督</b>	<b>( 189)</b>

第一节	信贷管理与监督的意义	(189)
第二节	信贷管理与监督的方法	(192)
<b>第十章</b>	<b>信贷纠纷</b>	(196)
第一节	怎样防止信贷纠纷	(196)
第二节	几种常见的信贷纠纷及其处理方法	(198)
<b>第十一章</b>	<b>信贷业务工作应用文的写法</b>	(203)
第一节	应用文的一般常识	(203)
第二节	几种应用文的写作方法	(210)
<b>附录:</b>		
一、	借款合同条例	(228)
二、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基本建设贷款 管理规程	(233)
三、	中国农业银行贷款管理通则	(253)
四、	中国工商银行关于国营工商企业流动资金 管理暂行办法	(268)
五、	中国银行进出口企业流动资金贷款暂行 办法	(278)

# 第一章 概 述

信用起源于原始社会末期，随着历史的发展，人类文明的不断进步，信用形式和种类也在不断地扩大。信用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愈来愈重要，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各专业银行为适应有计划商品经济体制的需要，不断地发展和创造信用形式和种类，使其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作为银行信贷工作人员了解信用的起源与发展、现行的信用形式与种类以及信用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所起的作用是非常必要的。

## 第一节 信用的起源与发展

### 一、信用的一般概念

信用亦称信贷，就是借贷行为。对于信用的特征，马克思明确指出：“这个运动——以偿还为条件的付出——一般地说就是贷和借的运动，即货币或商品的只是有条件的让渡的这种独特形式的运动。”从这里可以看出，信用是一种价值运动，是以偿还为条件的价值单方面的运动。因为这种价

值让渡不同于商品的买卖。在商品买卖中，是价值的对等转移和运动，买卖中，卖者放弃了商品的使用价值，但收进货款，掌握着价值。信用活动则不同，贷者在让渡商品或货币时，并未取得任何等价补偿，是将商品或货币让渡给借者，是价值的单方面转移。因而这种价值单方面的转移必须是有条件的，即要约期归还，借者必须到期归还，并且向贷者支付一定数额的利息。因此，以偿还为条件的价值单方面的让渡，是信用的基本特征。

在商品货币经济条件下，信用表现为货币的借贷或商品买卖中的延期支付。债权人贷出货币或赊销商品，债务人则按照约定的期限归还借款或清偿货款，并支付利息。货币成为支付手段。在这里，债权人和债务人之间的关系谓之信用关系，这种信用关系正是同货币支付手段职能的发展联系在一起的。

## 二、信用的产生

信用是与商品经济相联系的一个范畴，商品交换和私有制的出现，是信用产生的基础。

人类最早的信用活动，产生于原始社会的末期。那时，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原始社会出现了两次社会大分工，即畜牧业从原始农业中分离出来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以及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这两次社会大分工，使劳动生产率有了显著地提高，劳动产品也有了剩余，从而使交换日益频繁。随着交换的扩大和发展，这时，“便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随之而来的是贸易，不仅有部落内部和部落边界的贸易，而且还有海

外贸易。”<sup>①</sup>然而，所有这一切都还很不发达。社会分工的发展和商品交换的扩大，加速了原始社会公有制的瓦解和私有制的产生。原来属于共同体公有的财产，逐渐变为各个家庭的私有财产。私有制的出现，造成了财富占有的不均和分化，从而出现了贫富的差别。一部分家庭，因贫穷而缺少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为了维持生活和继续从事生产，他们被迫向富裕家庭告借，通过借贷进行余缺的调剂，于是，信用也就随之产生了。历史上最早的信用活动，在商品交换和私有制产生之后就已出现。最早的信用活动，是实物的借贷，至于作为生息资本的活动则是货币产生以后的事了。这是因为“在使用货币购买商品之后出现了货币借贷，随着货币借贷出现了利息和高利贷，”<sup>②</sup>况且高利贷虽是生息资本的最初形式，也必须有一部分产品转为商品，在一些人手中积累了货币，才能做为贷放的资本。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在原始社会瓦解和奴隶社会形成时期，出现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产生了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商人，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得到进一步发展。在商品买卖中，由于生产的季节性，生产周期长短不一，以及商品购销地距离远近不同等原因，使得商品的买卖与货币的支付在时间上常常出现不一致，因而要求商品流通采取相应的形式，于是出现了商品买卖中的延期支付，即信用交易。卖者因赊销商品，成为信用交易中的债权人，而买者则成为信用交易中的债务人。到约定期限，买者再以货币清偿债务。货币在这里成为支付手段，形成价值的返还与转移，从

---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159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专集》第四卷第163页

而结束交换过程。这就是马克思所说的那种：“商品的让渡同商品价格的实现时间上分离开来的关系。”<sup>①</sup>

货币支付手段职能正是在信用交易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它的产生和发展，又进一步促进信用关系的发展与完善。货币的支付手段职能，使商品交易中的买者和卖者，由简单的商品买卖关系，转化为债权债务的信用关系。因此，货币支付手段职能的产生和发展，使信用活动越来越多地表现为货币形态的借贷，实物借贷相对减少。

### 三、信用的发展

商品经济自出现以来，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上，先后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以及社会主义社会。存在于这几种不同社会形态中的商品经济，总是各自依存于一定社会的生产方式，并且在不同的社会形态中，由于生产力水平和生产关系的性质不同，使得商品经济的发展程度和所起的作用也不相同。因此，信用作为商品货币经济和一种经济关系，必然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发展，随着社会生产方式的变革不断出现与之相适应的多种信用方式。归根到底，是受社会生产方式所制约的。

#### （一）前资本主义社会的信用

如前所述，最早的信用是在原始社会末期，由于商品交换的发展和私有制的出现而产生的，这时的信用形式是实物的借贷，货币产生之后，才有了货币的借贷。商品经济和货币关系的发展，货币的各种职能，特别是支付手段职能的发

---

<sup>①</sup>《资本论》第一卷第155页

展，产生了古老的生息资本——高利贷资本，出现了高利贷活动。这种借贷的利息率极高，可以高到本金的一二倍。旧中国的“驴打滚”即在高利率下的复利。在这样高的利率下，不仅生产者的剩余劳动会为高利贷者所吞噬，甚至能够倾家荡产，失去人身自由，沦为奴隶，这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并不罕见。

### 1、高利贷存在的基础

马克思指出：“高利贷资本作为生息资本的具有特征的形态，是同小生产、自耕农和小手工业主占优势的情况相适应的。”<sup>①</sup>因为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生产力水平低下，社会分工不发达，奴隶主、封建主的剥削是建立在小生产者的经济基础之上的。小生产者的经济极不稳定，他们的生产工具简陋，生产能力低下，遭遇任何意外事故或自然灾害，以及战争、瘟疫等灾难，都会使小生产者的简单再生产难以为继，生活陷入窘迫境地。而且，他们还遭受苛捐杂税的勒索和徭役、地租的沉重负担。在这种情况下，小生产者为了维持简单再生产和免于冻馁的必要购买和支付，不得不忍受高利盘剥去告贷，而作为寄生阶级的奴隶主贵族和封建主，为了维持荒淫无度的奢侈生活，弥补他们寄生性消费的巨额开支，或者出于政治斗争的需要，也有时求助于高利贷。但是，这种高额利息的负担，最终还是由负债的奴隶主、贵族和封建主通过进一步加重对劳动者的剥削而转移。因为这种情况下的债务人是根本不劳动的。高利贷利息的来源归根结底就是奴隶或小生产者的劳动。

---

<sup>①</sup>《资本论》第三卷第693页

## 2、为什么高利率贷款还有借者

高利贷所以能够榨取极高的利息，首先是由贷款的性质决定的。高利贷借者不是为了追加资本，而是为了获得购买手段与支付手段。高利息对于那些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中生产和生活无保障的小生产者来说，迫于维持简单再生产和生活最低的、不能再少的购买或支付的需要，只能忍受高利盘剥，而无讨价还价的余地。至于追加资本，不能借用高利贷。

高利贷的高利率，还是由于与前资本主义社会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这一情况密切相联的。因为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是建立在自然经济基础之上的，商品经济不发达，因而，货币的获得也较为困难，这就为高利贷的重利盘剥提供了条件，以致于高利贷者“除了货币需要者的负担能力或抵抗能力外，再也不知道别的限制。”<sup>①</sup>因此，在处于小生产者汪洋大海中的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里，高利贷得到广泛地发展，成为信用的基本形式。

## 3、高利贷对生产力的破坏作用

高利贷者采取高利盘剥，他们用敲骨吸髓的办法所获得的利息，是来自小生产者的全部剩余劳动，甚至一部分必要劳动。它象寄生虫那样，紧紧地附着在旧的生产方式的机体上，吮吸着它的脂膏，使它精疲力竭，虚弱不堪，从而使再生产的条件每况愈下，使无数小生产者陷入更加贫困不堪的境地，以致破产，沦为奴隶或债务农奴。高利贷吞噬全部剩余价值，它不促进生产，只是将货币积累起来，不会使价值

---

<sup>①</sup>《资本论》第三卷第67页

增殖。因此，它破坏了自己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对奴隶制和封建社会的所有制，起着破坏和解体的作用。

高利贷破坏和毁坏小生产者的生产，使社会生产力日益萎缩，破坏着旧的生产方式，但它又极力维持旧的生产方式。因为正是小生产者占优势的旧的生产方式，才是高利贷者获取高利的经济基础。因而，它并不能创造新的生产方式，对社会的发展起着阻碍的作用。所以，高利贷在前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方式内所起的作用，仅仅在于它破坏旧的所有制促进自然经济瓦解。

#### 4、高利贷在从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期间的两重性

在从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期间，高利贷是促使资本主义前提条件形成的重要因素。因为，高利贷者通过高利盘剥，积累了大量的货币财富，有可能从高利贷资本转入产业资本，成为资本原始积累的来源之一。同时，它使广大的农民和手工业者破产，从而促使雇佣工人队伍的形成。但必须指出，高利贷虽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提供了货币资本和自由劳动者的可能条件，但是，只有当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其他条件（采用机器生产是很重要条件）已经具备的时候，它才表现为形成新生产方式的一种手段。

还必须注意，高利贷虽然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形成，提供了有利的条件。然而，高利贷对于它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小生产者占优势的旧的生产方式，竭力予以维护，不愿它灭亡。高利贷的这种保守作用，必然阻碍着高利贷资本向产业资本的转化，而且它的高额利息，也影响着资产阶级对它的利用。故而高利贷这种古老的信用形式，成了资本主

义发展的障碍，因此，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先是十七世纪在荷兰，随着整个十八世纪在欧洲，均展开了新兴的资产阶级与高利贷的斗争。斗争的焦点是要求把利息率降到平均利润率以下，让生息资本服从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需要。经过激烈的斗争，现代银行制度的建立，迫使一部分高利贷资本转化为银行资本。所以，现代的信用制度是在反对高利贷的斗争中，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建立而发展起来的。

## （二）资本主义社会的信用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建立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出现，使得与小生产方式相适应的高利贷信用，逐渐失去了其赖以寄存的基础。但是，也必须指出，高利贷虽然在信用领域中的统治地位让给了适应资本主义发展需要的信用，然而它本身并未消灭，因为只要有小生产者存在，就有高利贷寄生的土壤。

资本主义信用表现为借贷资本的运动形式。借贷资本是货币资本家为了获得利息而贷放给职能资本家的一种货币资本，它是在产业资本循环周转的运动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一种生息资本。

借贷资本的形式与资本主义再生产过程密切相关。在产业资本循环周转过程中，由于各种原因，会形成一部分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为了追求剩余价值，这些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要寻求运动的场所以进行价值的增殖。同时，职能资本家为了不使生产过程中断，或是为了追逐更多的剩余价值，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又会产生对货币资本的临时需求。这样，在追逐剩余价值这一共同目的的驱使下，货币资本家与

职能资本家之间，需要通过信用来调剂货币资本的余缺，从而产生了借贷资本的运动。

由此可见，产生资本的循环与周转，是借贷资本形成的基础。借贷资本是在产业资本循环周转的运动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是为产业资本的循环周转服务的。因而，作为借贷资本运动形式的资本主义信用，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物。

借贷资本不同于高利贷资本之处，在于这种资本执行职能的条件已经发生了变化。虽然这两种生息资本对贷放者来说都是当做资本来使用，然而，高利贷资本对借款人来说，借来的货币不是作为资本，而仅仅是当做购买手段来使用。但借贷资本对于借款人来说，却是当做资本，当做生产要素来进行价值增殖活动。因而，借贷资本无论对贷者，还是对借者，都是作为资本来发挥作用的。

## 第二节 信用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作用

信用是从属于商品货币关系的一种经济关系，而发达的商品经济又必然是信用经济。从社会再生产的观点看，信用是社会分配关系中的重要环节。因为它本身并不创造社会物质财富，而是通过聚集和分配资本或资金的形式，动员和分配物质生产部门已经生产出来的物资，为国民经济发展服务。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信用的作用是这样的：

## **一、信用对生产具有影响作用**

信用对生产的影响作用，主要是通过信用的职能作用，即组织存款，发放贷款来促进生产的发展：一是，把再生产过程中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找到出路，同时，又使生产资本家比较容易地得到货币资本的补充，有利于生产的发展和扩大；二是，把社会上零星、分散的货币聚集起来转化为资本，并使个别资本向股份资本转化，促进了资本的积聚、集中；三是，信用所派生的信用流通工具的广泛使用，使许多债权债务可以通过转帐结算，不仅加速了商品流通与资本循环，而且也节约了流通费用，这些都有利于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

## **二、信用促进了资本的再分配，从而促进了利润的平均化**

### **(一) 信用使资本在各个生产部门之间自由转移**

由于资本主义借贷资本是闲置的货币资本，通过信用制度所集中起来的再生产过程中的大量闲置货币资本就可以用来投资任何生产部门，因此可以利用信用形式来扩大投资，改进技术，从而使他们在竞争中具有很大优势；

### **(二) 信用在股份公司的建立与发展上起着重大作用**

因为信用制度的发展，促使大量货币资本出现在金融市场上，而这正是以出卖企业股票与债券的办法来动员巨额资金的必要前提条件。